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BTM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3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8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其中参加现场表决董事7名，董事藤井郭行、池田行广先生因境外工作等原因未能现场出席，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并表决。公司董事长朱志荣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有关《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信息。

（二）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有关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30日

报备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独立意见。